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相關專業服務中心
111 年度全國高中職相關專業人員在職訓練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相關專業服務中心 111 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 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

貳、目的

- 一、提升高中職學校之相關專業人員，服務之品質與效率。
- 二、提供高中職學校之相關專業人員，了解高中職之需求。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教署相關專業服務中心（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

肆、參加對象

- 一、具備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語言治療師、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社會工作師之專業人員證照者，且有意願加入教育系統提供相關專業服務者。
- 二、高中職特教老師。

伍、錄取人數與順位

- 一、錄取人數預定 50 名。
- 二、錄取順位資格如下，額滿為止
 - (一) 現任高中職之外聘相關專業人員。
 - (二) 已取得教育系統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職前訓練完訓資格者。
 - (三) 曾參加教育系統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職前訓練但尚未完訓者。
 - (四) 欲加入教育系統提供專業服務之相關專業人員。
 - (五) 現任高中職特教老師（承辦特教業務者優先）。

陸、研習時間

111 年 12 月 5 日（星期一）09:00 至 16:20，詳參附件日程表。

柒、研習地點

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 3 樓第一會議室。

捌、報名與錄取

- 一、即日起至 111 年 11 月 27 日(星期日)止，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之「研習報名-國教署特教研習」進行報名
(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_three.php?id=570664)。
- 二、務必填寫網路表單 <https://forms.gle/qaGsUgmFVHNnzw3N7>，檢附相關資料以錄取順位審查。
- 三、111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三)於全國特教資訊網報名頁面公告審查錄取結果。

玖、本研習系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第八條第三項規定辦理，請符合資格之對象踴躍參加。

壹拾、其他注意事項：

- 一、研習學員需落實簽到/簽退並全程參與課程，得核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研習時數 6 小時。
 - 二、參與本課程無須繳納任何課程費用，供應午餐與茶水。
 - 三、請配合校內規定進行垃圾分類與資源回收，回收物皆須需清洗後再分類投入。
 - 四、本研習無代訂住宿、無接駁專車。
 - 五、本案聯繫以 mail 為主，請確認您於報名系統所留之 mail 可正常收發，並可收取本中心 prsc2019nhss@gmail.com 所發信件。
- 壹拾壹、本計畫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相關專業中心召集人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相關專業服務中心
111 年度全國高中職相關專業人員在職訓練日程表

研習日期：111 年 12 月 5 日（星期一）

研習地點：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 3 樓第一會議室

時間	內容	主講人
08:30~09:00	報到	-
09:00~09:10	開幕式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長官 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 劉于菱校長
09:10~12:10	相關專業服務與高中資源班工作 合作議題探討	國立新竹高級中學 李式群老師
12:10~13:20	中午休息	-
13:20~16:10	相關專業服務與學校行政協助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詹文克主任
16:10~16:20	綜合座談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長官 國立新竹特殊教育學校 劉于菱校長